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833201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34號
承辦單位：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
承辦人：周復仁
電話：(07)7351500#1352
傳真：(07)7351528

受文者：高雄市永安區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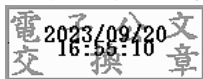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環局土字第11239545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使民眾瞭解本市飲用水水質檢驗結果，請惠予協助公布
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112年8月份本市轄內淨水場清水、簡易自來水場及自來水
供水系統管網測點等水質檢驗結果均符合飲用水水質標
準，已公布於本局網頁(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首頁/環保
業務/02土壤及水污染防治/1業務介紹/3飲用水管理/相關
主題網/03抽驗水質資訊，網址：[https://ksepb.kcg.gov.
tw/EPBusiness/BusinessB/WaterIntroduction
/drinkingwater.htm](https://ksepb.kcg.gov.tw/EPBusiness/BusinessB/WaterIntroduction/drinkingwater.htm))。

正本：各學校(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除外)、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永安區公所 1120921



11230952700